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 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NET-A-GO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網譽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83)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以及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網譽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 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嘉德先生(「**林先生**」)因 任職近九年而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起生 效。辭任後,林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林先生確認,(i)彼並無就其辭任對本公司提出申索;(ii)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及(iii)並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該等事宜須敦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3.21及3.25條

林先生辭任後,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人數均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3.21及3.25條所規定的最低人數。董事會正在物色合適候選人,以盡快(且根據上市規則第3.11、3.23及3.27條,無論如何須於自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起計三個月內)填補該等空缺。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佈。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林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網譽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桑康喬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桑康喬先生及許文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文婷 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志浩先生及黃誠思先生。